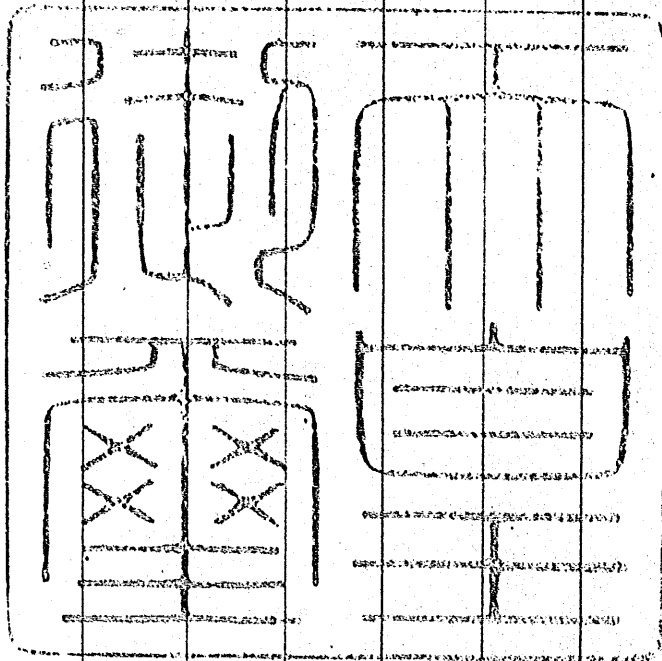


勅令第二百五十四号

朕樞密顧問ノ諮詢ヲ經テ開港港則中改正ノ件ヲ裁可シ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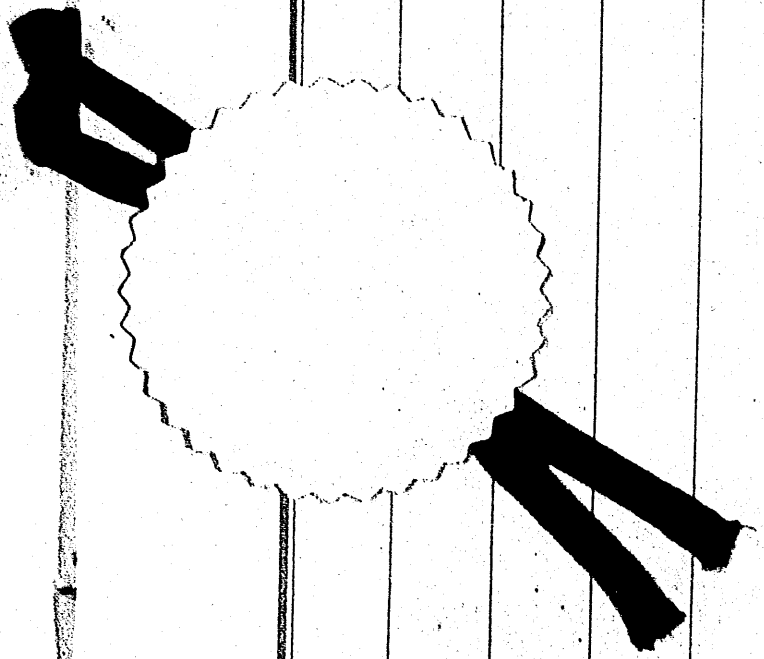
睦仁



明治四十三年五月三十日

月

内閣總理大臣兼 桂 大帥  
外務大臣 小村 壽吉 郎  
内務大臣 平田 東助  
法學博士 後藤 新平  
士男爵 通信大臣 男爵 後藤 新平



勅令第二百五十四號

開港港則中左ノ通改正ス

第一條中小樽ノ項ノ次ニ左ノ一項ヲ加

フ

根室ノ港界ハ辨天島燈臺ヲ中心トシ  
 テ一海里ノ半径ヲ有スル圓圈ノ一弧  
 内

附則

本令ハ明治四十三年六月一日ヨリ之ヲ  
 施行ス